2021年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机电工程学院"优秀科研人才选拔计划"实施办法

时间: 2020-07-12 来源: 作者: 点击数: 23372

为进一步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改善学缘结构、多渠道选拔优秀科研后备人才,结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优秀科研人才选拔计划"实施办法》,现公布2021年度机电工程学院"优秀科研人才选拔计划"(以下简称"优研计划")选拔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1.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统筹学院"优研计划"的组织实施工作,制定学院"优研计划"实施方案等。

组长: 梁玮、黄进

副组长: 李团结

成 员: 仇原鹰、王从思、张 强、白丽娜、明正峰、马 娟

秘书: 苏楠

2.考核小组:根据各学科专业实际情况成立若干考核小组,根据学院"优研计划" 选拔要求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

3.纪检督查小组:对学院"优研计划"各项工作进行检查和监督。

组长:田雨

成员: 张菊香、郭金维、周蕾

招生办公室地点:北校区主楼III区146办公室

咨询方式: 029-88204736 nsu@xidian.edu.cn

监督举报电话: 029-88202455 029-81891660

二、面向对象

"优研计划"面向对象为2021年普通高校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良好,诚实守信,身心健康,无处分记录,本科所学专业与申请学科/领域应相同或相近。具体包括学业一贯表现突出的学生、获得高水平学科竞赛奖的学生和获得高水平研究成果的学生三类,要求如下:

1.学业一贯表现突出的学生,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即可:

- (1) "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的学生学业成绩排名须为所在学院或专业的前60%;
 - (2) "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的学生学业成绩排名须为所在学院或专业的前50%;
- (3) 普通高水平大学的学生学业成绩排名须为所在学院或专业的前1%(少于100人的按第1名计算)。

学业成绩和排名可依据本科阶段前5个学期或6个学期的成绩,以所在高校教务部门 出具的有效成绩单及证明为准。

- 2.获得高水平学科竞赛奖的学生,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即可:
- (1)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国家一等奖、二等奖获奖学生;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国家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获奖学生;
- (2)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嵌入式系统专题邀请赛、信息安全专题邀请赛、模拟电子系统专题邀请赛和信息科技前沿专题邀请赛国家一等奖、二等奖获奖学生;
- (3)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国家一等奖、二等奖和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省级一等奖(单数年)获奖学生;
- (4)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家金奖前五名、银奖前四名、铜奖前三名获得者;
- (5)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国家一等奖前三名,二等奖前二名;"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国家金奖、银奖第一名获奖学生;
 - (6) ACM-ICPC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亚洲区分站赛金奖和银奖获奖学生;

- (7)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特等奖、特等奖提名奖、一等奖获奖学生;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家一等奖获奖学生;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家二等奖获奖学生且同时获得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际二等奖以上奖项1项;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全国最高奖项获奖学生;
 - (8)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全国最高奖项获奖学生;
 - (9)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一等奖获奖学生。
 - 3.获得高水平研究成果的学生,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即可:
 - (1) 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

在本科学习期间以第一作者(或本科高校指导教师第一,申请者第二)身份发表或录用SCI或EI期刊论文至少1篇,且论文内容需与申请学科/领域相关。已发表论文须提供发表期刊,录用论文须在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阶段前提供发表期刊,无法提供者取消"优研计划"资格。

(2) 专利授权

在本科学习期间以第一作者(或本科高校指导教师第一,申请者第二)身份获得授权发明专利至少1项。

(3) 具有其他同等高水平成果

在本科学习期间获得的其他同等高水平成果,需由学院和研究生院共同认定审核。

三、优惠政策

"优研计划"录取学生可享受研究生招生考试优惠政策,具体如下:

- 1、如获得所在高校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我院可在推免生接收中直接拟录取,优秀 考生可优先录取为直博生;
- 2、如未获所在高校推免生资格,在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中报考我院对应专业,初试成绩达到报考学科专业复试线,符合复试合格等其他录取条件,即可拟录取。

四、工作安排

1.联系导师

申请学生可参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院网站《2020年机电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导师及研究方向(https://gr.xidian.edu.cn/info/1074/8015.htm),登陆西安电子科技大学个人主页网站(http://web.xidian.edu.cn/)查询导师联系方式,与导师沟通且双方达成意向之后提出申请。

2.网上报名及材料提交

(1) 申请学生请登录学校"考生报名平台"

(http://ehall.xidian.edu.cn/geapp/sys/wdyjsbm/entrance.do) 进行报名申请,按照系统要求上传材料。只可填报一个申请志愿,不可兼报,申请提交后信息不可更改。

附件材料参考清单: 学生证照片页扫描件、本科成绩单(需能够证明排名情况)、四六级成绩单及其它支撑材料(如获奖证书,发表或已录用的的学术论文,专利,出版物等学习成果)

网上报名时间: 即日起-2020年8月13日

(2) 网上审核通过的考生,请在系统中下载打印《"优秀科研人才选拔计划"申请表》(需签字、盖章),和系统上传材料的纸质版一起用档案袋装好,封面注明"2021优研+姓名+报考专业",寄送至机电工程学院办公室。因其他快递易丢件,请务必使用顺丰或EMS快递寄送。

因需避开暑假,纸质材料寄送时间为8月13日-19日,请勿提前寄出,以防丢失。

寄送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太白南路2号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机电工程学院182#信箱, 苏老师收,电话: 029-88204736。

3.资格审核

报名资格审核工作由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根据选拔方案严格审核,不符合申请资格的学生请勿申请。

4.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预计于2020年9月上旬开展,具体形式(线上或线下)以后续通知为准。 综合考核主要考察申请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品德、专业基础知识、科研潜质、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等,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申请学生需提前准备陈述答辩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简介与经历、学习成果、读研计划等;综合考核时需提供本科期间完成的各类项目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学术报告、论文、软件、硬件作品等,形式不限。

5.录取公示

经考核合格并最终征得导师/团队同意录取的方可确定为当年"优研计划"合格生源,学院予以公示,公示结束后在报名平台中对合格学生进行录取,录取学生须填写《"优秀科研人才选拔计划"考生诚信承诺书》。

五、取消资格

1.对于抄袭剽窃、弄虚作假、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不合格、有处分记录的申请学生,一律不得允许其报名入选;对于已入选/录取的,取消其"优研计划"入选/录取资格。

2.在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时未按照"优研计划"录取的学科专业、导师等报考的考生,或未达到报考学科专业复试线的考生,不再享受相应的优惠政策,按普通考生正常讲行复试调剂录取等各项工作。

为方便接收信息,请报名考生加入QQ群930146137。